

枣庄市人民政府建设用地批件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枣政土字〔2025〕197号

关于枣庄市薛城区 2025 年第 5 批次村镇建设用地的批复						
申请文件		枣庄市薛城区 2025 年第 5 批次村镇建设用地 (薛政土呈字〔2025〕16 号)				
用地面积 (公顷)		农用地		建设用地	未利用地	总计
		合计	其中耕地			
	集体	2.8563	0.0751			2.8563
	国有					
	总计	2.8563	0.0751			2.8563
	土地所属	枣庄市薛城区沙沟镇南常西村。				
批复意见	同意将枣庄市薛城区上列集体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，总计土地 2.8563 公顷。 枣庄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12 月 8 日					
主送	枣庄市薛城区人民政府					
抄送	山东省人民政府，国家自然资源督察济南局，省自然资源厅、发展改革委、财政厅。					